

微山县综合服务大楼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微山县档案局

编制单位：山东省圣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7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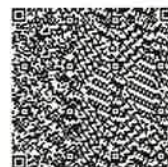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81MA3PBA141K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山东省圣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进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水资源管理；水利情报收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地理遥感信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专业设计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 03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19年 03 月 18 日至 年 月 日

住所 山东省济宁市曲阜市小雪街道绿城正信苑1号楼1单元19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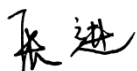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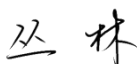
微山县综合服务大楼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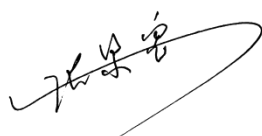
责任页

山东省圣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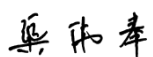
批 准 : 张 进  (董 事 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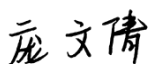
核 定 : 温士亭  (总 经 理)

审 核 : 丛 林  (高级 工 程 师)

校 核 : 张景宽  (高级 工 程 师)

负 责 人 : 马 硕  (工 程 师)

编 写 : 渠伟奉  (助理 工 程 师)

庞文倩  (助理 工 程 师)

林翠红  (助理 工 程 师)

微山县综合服务大楼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位置	济宁市微山县微山湖大道东侧，寨子河北侧，交通运输便利，地理位置优越。（中心坐标东经117°8'30.65″，北纬34°47'7.20″）。			
	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2栋3F档案馆、1栋5F库房楼、1栋5F办公楼及其他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占地1.41hm ² ，建筑面积21612.57m ² ，绿地率36%。			
	建设性质	新建		总投资（万元）	9650
	土建投资（万元）	7720		占地面积（hm ² ）	永久：1.41
					临时：0.81
	动工时间	2019年11月		完工时间	2022年6月
	土石方（万m ³ ）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弃）方
		2.28	2.28	/	/
项目区概况	取土（石、砂）场	/			
	弃土（石、渣）场	/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南四湖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地貌类型	泰沂山脉山前冲积平原
项目区概况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190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 ² a)]	200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本项目选址属于南四湖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项目建设过程中通过提高防治标准等级，减少项目建设过程的水土流失；本项目选址避开了河流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未涉及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长期定位观测站。			
水土流失总量			106t		
防治责任范围（hm ² ）			2.22		
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	防治标准等级		一级防治标准		
	水土流失治理度（%）		95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8	表土保护率（%）	95
	林草植被恢复（%）		97	林草覆盖率（%）	27
水土保持措施	1、主体工程区 工程措施 ①表土剥离：根据对项目区的调查，该项目施工前对该区域内有肥力的原始表土层，采用机械进行了表土剥离，剥离的表土临时堆放在项目区南侧施工生产生活区内，并采取覆盖措施对临时堆土进行防护，作为后期绿化覆土使用。本区表土剥离面积约为1.35hm²，剥离厚度为0.3m，剥离土方量约为0.41万m³。 ②表土回覆、土地整治：施工结束后，对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整地面积约0.53hm²，回覆量约0.41万m³。 ③排水工程：主体设计本工程沿内部道路单侧布设雨水管道455m，并在道路表面预留雨水收集口，雨水管采用双壁波纹管DN500，由项目区排至市政雨水管网。 ④植草砖工程：本次方案设计在机动车停车位上采用植草砖进行铺砌。植草砖规格为井字形250mm×190mm×70mm，孔内撒播的草籽选用马尼拉草。经统计，铺设植草砖面积为357.5m²。 （2）植物措施 对场区内绿化区域进行乔、灌、草搭配绿化，乔木包括大叶女贞、广玉兰等，设计株距为4.0m，主要栽植于项目区道路旁绿地内，采用列植或行道状栽植；灌木包括红叶石楠球、法国冬青等，设计株距为1.0m，主要栽植于绿地内与乔木、花卉搭配，在绿化区域撒播种草。本区共栽植乔木240株，栽植灌木960株，撒播种草0.51hm²，穴播种草0.02hm²。 （3）临时措施 ①彩钢板拦挡：为防止施工期间建设区内的建筑物料的流失，设计在该区采用简易彩钢板进行临时防护。彩钢板高度2.0m，长350m，共计700m²。 ②临时覆盖：项目施工过程中，对裸露地表、基坑等采用防尘网覆盖，覆盖时注意边角压实，防尘网可重复利用，经统计，需使用防尘网5635m²。 ③临时排水沟：施工期间，对临时堆土、场区内设置简易的临时排水沟，同时对剥离的表土采用防尘网进行临时防护。临时排水采用简易临时排水沟，底宽0.5m，深0.5m，边坡1：1.0。经估算，设置临				

时排水沟200m，需挖方100m³。 ④车辆冲洗池：本方案设计在项目区出入口设置1处车辆冲洗池，车辆冲洗池采用混凝土结构，洗车台长13m，宽3.5m，深30cm；池深30cm。经统计，车辆冲洗池共需土方开挖50m³，M7.5浆砌片石20m³，C20混凝土30m³，高压车辆冲洗系统一套。 2、施工生产生活区 (1)工程措施 ①表土剥离：根据对项目区的调查，该项目施工前对该区域内有肥力的原始表土层，采用机械进行了表土剥离，剥离的表土临时堆放在本区内，并采取覆盖措施对临时堆土进行防护，作为后期绿化覆土使用。本区表土剥离面积约为0.81hm²，剥离厚度为0.3m，剥离土方量约为0.24万m³。 ②土地整治、表土回覆：施工结束后，对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整地面积约0.57hm²，回覆量约0.24万m³。 ③植草砖工程：本次方案设计在机动车停车位上采用植草砖进行铺砌。植草砖规格为井字形250mm×190mm×70mm，孔内撒播的草籽选用马尼拉草。经统计，铺设植草砖面积为412.5m²。 (2)植物措施 对场区内绿化区域灌、草搭配绿化，灌木包括红叶石楠球、法国冬青，设计株距为1.0m，主要栽植于绿地内与花卉搭配，在绿化区域撒播种草。本区共撒播种草0.55hm²，穴播种草0.02hm²。 (3)临时措施 ①彩钢板拦挡：为防止施工期间建设区内的建筑物料的流失，设计在该区采用简易彩钢板进行临时防护。彩钢板高度2.0m，长150m，共计300m²。 ②临时覆盖：项目施工过程中，对裸露地表等采用防尘网覆盖，覆盖时注意边角压实，防尘网可重复利用，经统计，需使用防尘网2025m²。 ③编织袋拦挡：临时堆土由于堆放时间较长，为避免雨季径流冲刷造成水土流失，采用编织袋装土的方式在堆土周围进行防护，拦挡高0.5m，拦挡宽0.5m，经计算，共需要编织袋填筑95.48m³，编织袋拦挡拆除95.48m³。 ④临时沉沙池：方案设在临时排水沟出水口断面处开挖临时沉沙池，沉沙池设计矩形断面，尺寸2.0m×1.0m×1.0m（长×宽×深），砌砖结构。经计算，本项目共建设1个临时沉沙池，需土方开挖4.6m³，M7.5砌砖2.6m³，M7.5水泥砂浆抹面4.7m²。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万元)	工程措施	34.74	植物措施	18.24
	临时措施	19.90	水土保持补偿费(元)	26625.6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1.46	
		水土保持监理费	3.0	
		设计费	5.0	
		水土保持验收费	4.0	
	总投资	94.18		
编制单位	山东省圣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微山县档案局
法人代表及电话	张进/0537-4651105		法人代表及电话	李波/13963706806
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曲阜市小雪街道绿城二期正信苑1号楼1单元		地址	济宁市微山县档案局
邮编	273100		邮编	272300
联系人及电话	王毅/15964121197		联系人及电话	李琦/13365377730
电子信箱	1848021079@qq.com		电子信箱	/
传真	0537-4651105		传真	/

一、附件

1、报告表所附的文件：

①项目支持性文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委托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项目用地批复、项目不动产证、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项目审查合格证书、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项目征地补偿说明）

②工程占地类型、性质统计表

③土石方平衡表

④水土流失量统计表

⑤水土保持措施及工程量汇总表

⑥投资估算总表、工程单价汇总表

⑦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实现情况评估表

二、附图

1、现场照片

2、地理位置图

3、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4、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及分区图

5、项目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含监测点）

附 件

一、项目简况

1、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微山县综合服务大楼项目

(2) 项目位置：济宁市微山县微山湖大道东侧，寨子河北侧，交通运输便利，地理位置优越。（中心坐标东经117°7'37.67"，北纬34°48'28.66"）。

(3) 建设单位：微山县档案局

(4) 建设性质：新建

(5) 建设内容：主要建设2栋 3F 档案馆、1栋5F库房楼、1栋5F办公楼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41hm²（14088m²），项目总建筑面积 21612.57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7349.60m²，地下建筑面积4262.97m²；容积率 1.23，建筑密度36.84%，绿地率36%。

(6) 工程占地：围绕本项目微山县夏镇街道办事处和昭阳街道办事处共拆迁补偿 3.67hm²农用地，其中本项目占地面积 2.22hm²，（永久占地 1.41hm²，临时占地 0.81hm²），其余 1.45 hm²作为市政公共设施用地，项目原占地类型为耕地（水浇地）、林地、农村宅基地、公路用地，现已规划为文化设施用地。

(7) 建设工期：项目已于 2019 年 11 月开工建设，计划于 2022 年 6 月完工，总工期 32 个月。

(8) 土石方量：本项目土石方挖方总量为 2.28 万 m³（含表土剥离 0.65 万 m³），填方总量为 2.28 万 m³（含表土回覆 0.65 万 m³），无余（弃）方、无借方。

(9) 拆迁（移民）安置：本项目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2、自然概况

项目区地貌类型属于泰沂山脉山前冲积平原，地貌类型较为简单，地势平坦，坡度较缓。

微山县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冷热季和干湿季的区别明显。多年平均气温为 13.5℃，≥10℃的年积温为 4725℃，无霜期 205d。年平均风速

2.9m/s，最大风速17m/s。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736.3mm，年最大降雨量达到 1393mm，历年最大冻土深度37cm；降水一般集中在6-9四个月份，降水占全年的80%~90%，年相对湿度70%，夏季最大，春季最小。

项目区土壤类型为潮土，项目区植被类型属暖温带落叶阔叶林区，项目区周围林草覆盖率约为 30%。距离项目区最近的河流为微山湖，距离约为1000m。项目区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地质公园、森林公园、重要湿地等生态敏感区。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区划（试行）〉的通知》（水利部办公厅，办水保〔2012〕512号），微山县属北方土石山区-泰沂及胶东山地丘陵区-鲁中南低山丘陵水土保持区（Ⅲ-4-2t）。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的通知》（办水保〔2013〕188号）、《山东省水利厅关于发布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通知》（鲁水保字〔2016〕1号），项目属于南四湖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根据水利部《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项目区属于北方土石山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蚀为主，侵蚀强度为微度。根据现场调查和近几年实测数据可知，项目区现状平均土壤侵蚀模数约为190t/(km²·a)，容许土壤流失量200t/(km²·a)。

3、设计水平年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中的有关要求，设计水平年应为主体工程完工后的当年或后一年。

按照项目建设进度安排，项目已于 2019 年 11 月开工建设，计划于 2022 年 6 月完工，总工期 32 个月。本方案设计水平年为主体工程完工后当年，即 2022 年。

4、工程布局及施工组织

（一）工程布局

（1）平面布置

微山县综合服务大楼项目位于微山县微山湖大道东侧，寨子河北侧。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41hm^2 ，项目主要建设2栋3F档案馆、1栋5F库房楼、1栋5F办公楼及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区内建设环形道路，项目满足车辆通行要求。项目区共设置3处出入口，分别布设在：①项目区西侧主出入口一处；②项目区北侧次出入口一处；③项目区西南侧车行出入口一处。区内设置地下车库出入口。区内交通组织顺畅，布置人行通道，能够满足车流、人流的进出要求。绿化树种的选择包括乔木、灌木、草本植物等，环境景观的设计结合地形条件和地段周边的环境特色，对项目区、道路、绿化等进行系统规划，营造全新的生态园林式的绿色建筑。

项目附近有多条城市主干道、支路经过，交通便利，供排水、供电、天然气、通讯等基础设施完善，为项目区生产生活创造了良好条件。地块现状较为平整，地形规则，为以后的项目建设提供了良好的基础条件。

（2）竖向布置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地形图，结合现场勘查，本项目区场地整体趋势较平整。项目道路设计标高 $34.80\text{m}\sim 35.70\text{m}$ ，建筑物室内标高 35.60m 。

本项目的雨水通过两个途径排出：①地上停车位铺设植草砖，使区内雨水直接经植草砖渗入地下；②采用地面散排、道路集中的方式，地面雨水排往道路雨水收集口，经雨水管道汇集接入市政雨水管网。

（二）施工组织

通过现场调查与查阅资料，项目区建设条件较好，水源、电源、交通运输和建筑材料均有所保障，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应合理优化施工组织，避免项目施工对周围居民的影响。力争按计划保质保量的完成工程，综合协调施工进度，最大限度的降低水土流失。

（1）施工生产生活区

施工生产生活区布置时主要考虑尽量利用建筑空地，结合工程建设时序，施工生产生活区布设在场区南侧，占地面积约 0.81hm^2 ，全部为临时占地。施工结束后 0.40hm^2 恢复为公共停车场； 0.41hm^2 进行撒播种草，后期由市政部门建设为运河文化广场，整体布局合理紧凑。

(2) 施工用水

本项目用水取自微山县水务公司自来水管线，就近由主干管接入，其水量、水质和水压均能满足该项目的供水要求。场外引入管道敷设所产生的水土流失责任由市政供水部门承担。

(3) 施工用电

本项目供电电源取至邻近市政电网，由外接线路引入，能够满足生产需要。项目用电由微山县供电公司提供，电缆铺设产生的水土保持责任由供电部门承担。

(4) 施工排水

项目区内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项目区雨水管网排放至市政雨水管网，可以满足项目的排放需要。

(5) 主要建筑材料供应

本项目为建设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耗费资源主要包括钢筋、水泥、木材等一般性建筑材料，该类建筑材料在微山县建材市场均可满足供应。项目使用过程中耗费的资源主要为生活用水、电等，均由当地城市配套基础设施集中供应，供应有保障。

5、工程占地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2.22hm²，其中永久占地1.41hm²，临时占地0.81hm²；项目原占地类型为耕地（水浇地）、林地、公路用地、农村宅基地，现已规划为文化设施用地。

表1 工程占地类型、性质统计表 单位: hm²

项目区	原土地利用类型	占地性质	
	耕地（水浇地）、林地、公路用地、农村宅基地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主体工程区	1.41	1.41	/
施工生产生活区	0.81	/	0.81
合计	2.22	1.41	0.81

6、土石方平衡

(1) 表土剥离情况

经调查,施工前施工单位对项目占地范围内可剥离表土进行了剥离。表土剥离厚

度约为0.3m，表土剥离面积2.16hm²，剥离量约0.65万m³，剥离的表土临时堆放在项目区南侧施工生产生活区占地范围内，施工后期作为绿化覆土使用。

(2) 主体工程土石方平衡

根据场区内自然标高及设计标高，主体工程土石方挖填主要包括建筑物基础开挖、地下车库开挖、车库顶板覆土及场地抬高平整。

建筑物基础土方开挖面积为0.05hm²，平均开挖深度约1.2m，挖方共0.06万m³；地下车库开挖面积为0.51m²，平均开挖深度约3.0m，挖方共1.54万m³；施工生产生活区开挖面积0.26m²，平均开挖深度0.1m，挖方共0.03m³。经统计，项目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土方挖方总量约为1.63万m³。

项目主体工程区回填土方主要包括车库顶板覆土面积约0.11hm²，覆土厚度约0.95m，填方共0.10万m³；场地地坪抬高、平整回填面积约0.78hm²，回填深度约1.3m，填方共1.01万m³。施工生产生活区场地地坪抬高、平整回填面积约0.40hm²，回填深度约1.3m，填方共0.52万m³。经统计，项目主体工程填方总量约为1.63万m³。

经统计，本项目土石方挖方总量约为2.28万m³（其中表土剥离0.65万m³），填方总量约为2.28万m³（其中表土回覆0.65万m³），无借方，无余方。

表2 本项目土石方平衡表 单位：万m³（自然方）

防治分区		挖方	填方	内部调入		内部调出		外购	弃方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数量	数量
①主体工程区	土石方	1.60	1.11			0.49	②		
	表土剥离	0.41	0.41						
	小计	2.01	1.52						
②施工生产生活区	土石方	0.03	0.52	0.49	①				
	表土剥离	0.24	0.24						
	小计	0.27	0.76						
总计	土石方	1.63	1.63						
	表土剥离	0.65	0.65						
	小计	2.28	2.28						

二、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的要求，生产建设项

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应包括项目永久征地、临时占地（含租赁土地）以及其他使用与管辖区域。

根据主体工程的相关设计内容，结合现场查勘和工程影响分析，确定本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2.22hm²。

在实地调查勘测、有关资料收集和数据分析基础上，进行了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分区，本方案将水土流失防治分为主体工程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共2个防治分区，其中主体工程区1.41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0.81hm²。

三、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中的要求，确定项目执行北方土石山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

根据土壤侵蚀强度，土壤流失控制比取1.0。因本项目位于微山县，渣土防护率在原基础上提高1个百分点，目标值调整为98%，林草覆盖率在原基础上提高2个百分点，目标值调整为27%。修正之后，本项目设计水平年采用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目标值分别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5%，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8%，表土保护率95%，林草植被恢复率97%，林草覆盖率27%。

四、主体工程选址（线）评价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对工程选址（线）水土保持限制性规定进行分析评价。

1、项目区属南四湖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项目存在制约性因素，方案通过优化施工工艺，提高工程水土流失防标准，减轻或降低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及危害。同时在施工过程中及时增加水土保持措施，以满足水土保持的要求。

2、项目区周边不涉及河流、湖泊和水库周边植物保护带。

3、本项目区不涉及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实验区和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

五、水土流失预测及调查

1、水土流失现状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项目所在区域位于济宁市微山县，目前，项目区属于南四湖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方案执行北方土石山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项目区水土流失类型主要为水力侵蚀，侵蚀强度以微度侵蚀为主，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为 $190t/(km^2 \cdot a)$ ，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200t/(km^2 \cdot a)$ 。

2、土壤流失量预测及调查

（1）施工期（含施工准备期）扰动地表土壤流失量调查及预测

本项目已于2019年11月开工，计划于2022年6月完工，总工期32个月。本方案土壤流失量分析计算采用经验公式法，根据项目区周边同类工程建设经验，调查时段内地表扰动土壤侵蚀模数取 $1500t/(km^2 \cdot a)$ ，预测时段内地表扰动土壤侵蚀模数取 $1800t/(km^2 \cdot a)$ ，临时堆土区域土壤侵蚀模数取 $2500t/(km^2 \cdot a)$ ，自然恢复期第一年平均为 $800t/(km^2 \cdot a)$ ，第二年平均为 $400t/(km^2 \cdot a)$ ，第三年平均为 $190t/(km^2 \cdot a)$ 。

经计算，项目施工期扰动地表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总量为61t，新增土壤流失量54t。项目建设土壤流失量调查及预测表，见表3、表4。

表3 项目建设土壤流失量调查表

调查单元	扰动面积 (hm^2)	背景值 $t/(km^2 \cdot a)$	扰动后土壤侵蚀 模数 $t/(km^2 \cdot a)$	扰动时 长(a)	土壤流 失总量(t)	新增土壤 流失量(t)
主体工程区	1.41	190	1500	1.5	32	28
施工生产生活区	0.10	190	1500	1.5	2	2
合计	1.51	/	/	/	34	30

表4 项目建设土壤流失量预测表

预测单元	扰动面积 (hm^2)	背景值 $t/(km^2 \cdot a)$	扰动后侵蚀模数 $t/(km^2 \cdot a)$	扰动时 长(a)	土壤流 失总量(t)	新增土壤 流失量(t)
主体工程区	1.41	190	1800	1	25	23
施工生产生活区	0.10	190	1800	1	2	2
合计	1.51	/	/	/	27	24

（2）施工期临时堆土土壤流失量调查及预测

本项目临时堆放土方为表土剥离土方及一般回填土方，临时堆土全部存放在施工

生产生活区内。其中剥离的表土共0.65万m³，堆放高度约2.5m，堆放面积约0.28hm²，临时堆放在项目区南侧，施工后期用作绿化覆土使用；根据现场实际施工工艺，部分一般回填土方随挖随填，经统计项目区一般回填土方共堆存1.00万m³，堆放高度约2.5m，堆放面积约0.43hm²。

经预测，项目临时堆土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总量为30t，可能新增土壤流失量28t。临时堆土土壤流失量预测表，见表5。

表5 临时堆土土壤流失量预测表

预测单元		扰动面积 (hm ²)	背景值 t/(km ² ·a)	扰动后侵蚀模数 t/(km ² ·a)	扰动时长(a)	土壤流失 总量(t)	新增土壤 流失量(t)
施工生产 生活区	表土堆存	0.28	190	2500	2	14	13
	一般土方	0.43	190	2500	1.5	16	15
合计		0.71	/	/	/	30	28

3、自然恢复期水土流失预测单元

自然恢复期水土流失预测面积为各预测单元土壤流失预测范围扣除建筑物占地与地面硬化面积，经计算，项目区可蚀面积为1.05hm²。本项目自然恢复期按照项目区的实际情况取3年。

经预测，本项目在自然恢复期内可能产生的土壤流失总量为15t，新增土壤流失量9t。自然恢复期土壤流失量预测表，见表6。

表6 自然恢复期土壤流失量预测表

预测单元	可蚀性面积 (hm ²)	背景值 t/(km ² ·a)	第一年侵蚀 模数 t/(km ² ·a)	第二年侵蚀 模数 t/(km ² ·a)	第三年侵蚀 模数 t/(km ² ·a)	土壤流 失总量 (t)	新增土 壤流 失量(t)
主体工程区	0.51	190	800	400	190	7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0.54	190	800	400	190	8	4
总计	1.05	/	/	/	/	15	9

4、水土流失调查及预测结果

经调查和预测，项目建设期可能产生的土壤流失总量为106t，其中施工准备及施工期土壤流失总量为61t，临时堆土土壤流失总量30t，自然恢复期可蚀性地表流失量15t；整个建设期可能产生的新增土壤流失量90t，其中施工准备及施工期新增土壤流失

量54t，临时堆土新增土壤流失总量28t，自然恢复期可蚀性地表新增流失量9t。本项目建设期调查与预测土壤流失量表，见表7。

表7 本项目建设期调查与预测土壤流失量表

项目	施工期（含施工准备期）土壤流失量		临时堆土土壤流失量		自然恢复期土壤流失量		土壤流失总量		新增量占新增总量的百分比
	总量	新增量	总量	新增量	总量	新增量	总量	新增量	
主体工程区	57	50	/	/	7	4	64	55	60
施工生产生活区	4	4	30	28	8	4	42	36	40
合计	61	54	30	28	15	9	106	90	100
占总量的百分比	58	60	28	30	14	10	100	100	/

5、水土流失危害分析

从调查结果来看，本项目重点治理时段为施工准备及施工期，重点治理区域为主体工程区。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工程施工占地范围内的原地形地貌遭受了不同程度的破坏。造成的水土流失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工程施工对地表的植被造成一定的破坏，例如对地表植被造成破坏，改变土体结构，地表裸露，抗蚀能力降低，土壤肥力下降。植被的破坏对于其拦蓄降水、滞缓径流、固土拦泥的能力下降，加剧了水土流失。

工程在建设过程中，由于项目建设区内的原地貌被扰动，将导致地表土层结构和植被遭到破坏，如果对临时堆土和裸露土体不采用防护措施，将在大风季节形成施工扬尘，影响生态环境和空气质量。

工程完工后，由于地面硬化、建筑物的建设改变了下垫面的径流特性，降雨蓄滞能力下降，从而加大地表径流，如携带大量泥沙将会对环境造成污染。

六、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划分为2个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即主体工程区、施工生产生活区。根据其施工特点按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三方面进行措施布设，建立

了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工程措施及工程量汇总表，如下。

表8 工程措施及工程量汇总表

防治分区	措施分类	内容	单位		工程量
主体工程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hm ²		1.35
		表土回覆	万 m ³		0.41
		土地整治	hm ²		0.53
		排水工程	m		455
		植草砖工程	m ²		357.50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乔木	株	240
			灌木	株	960
			撒播种草	hm ²	0.51
			穴播植草	hm ²	0.02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m		200
		彩钢板拦挡	m ²		700
		临时覆盖	m ²		5635
		车辆冲洗池	座		1
施工生产生活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hm ²		0.81
		表土回覆	万 m ³		0.24
		土地整治	hm ²		0.57
		植草砖工程	m ²		412.50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撒播种草	hm ²	0.55
			穴播种草	hm ²	0.02
	临时措施	彩钢板拦挡	m ²		300
		临时覆盖	m ²		2025
		临时堆土拦挡	m ³		95.48
		临时沉沙池	座		1

七、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本项目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94.18万元，其中工程措施34.74万元、植物措施18.24万元、临时措施19.90万元、独立费用13.46万元、基本预备费5.18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26625.6元。

方案实施后在设计水平年可达到如下目标：水土流失治理度达96%，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8%，表土保护率98%，林草植被恢复率98%，林草覆盖率达48%。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均超过或达到了确定的目标值。

表9

投资估算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安工程费	植物措施费		设备费	独立费用	合计
			栽(种)植费	苗木、草、种子费			
1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34.74					34.74
2	主体工程区	27.57					27.57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7.17					7.17
4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0.99	17.25			18.24
5	主体工程区		0.91	17.00			17.90
6	施工生产生活区		0.08	0.26			0.34
7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19.90
8	A.临时防护工程						19.11
9	主体工程区						11.66
10	施工生产生活区						7.45
11	B.其他临时工程						0.79
12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					13.46	13.46
13	建设管理费					1.46	1.46
14	水土保持监理费					3.00	3.00
15	科研勘测设计费					5.00	5.00
16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4.00	4.00
17	一至四部分投资合计						86.34
18	基本预备费						5.18
19	总投资						91.52
20	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2.66
21	总计						94.18

表10

工程措施估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34.74
1	一、主体工程区				27.57
1.1	1.表土剥离				2.10
1.1.1	（1）表土剥离	100m ²	135.00	155.28	2.10
1.2	2.表土回覆				2.72
1.2.1	（1）土方回填	100m ³	65.00	418.56	2.72
1.3	3.土地整治				0.07
1.3.1	（1）全面整地	hm ²	0.67	1119.24	0.07
1.4	4.排水工程				17.61
1.4.1	（1）土方开挖	100m ³	17.42	506.30	0.88
1.4.2	（2）土方回填	100m ³	16.97	418.56	0.71
1.4.3	（3）夯实土方	100m ³	16.97	4750.94	8.06
1.4.4	（4）管道敷设				6.01
	DN500	100m	4.55	13200.63	6.01
1.4.5	（5）碎石垫层	100m ³	0.70	27732.38	1.95
1.5	5.植草砖工程				5.07
1.5.1	（1）铺筑植草砖	100m ²	3.58	14180.57	5.07
2	二、施工生产生活区				7.17
2.1	1.表土剥离				1.26
2.1.1	（1）表土剥离	100m ²	81.00	155.28	1.26
2.2	2.表土回覆				0.00
2.2.1	（1）土方回填	100m ³	0.00	418.56	0.00
2.3	3.土地整治				0.06
2.3.1	（1）全面整地	hm ²	0.57	1119.24	0.06
2.4	4.植草砖工程				5.85
2.4.1	（1）铺筑植草砖	100m ²	4.13	14180.57	5.85

表11

植物措施估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18.24
1	主体工程区				17.90
1.1	1.栽植乔木				13.60
1.1.1	（1）栽植费	100株	0.48	2438.49	0.12
	大叶女贞（胸径8cm）	株	48.00	320.00	1.54
1.1.2	（2）栽植费	100株	0.96	2438.49	0.23
	广玉兰（胸径8cm）	株	96.00	320.00	3.07
1.1.3	（3）栽植费	100株	0.72	1105.59	0.08
	紫叶李（地径5-6cm）	株	72.00	240.00	7.96
1.1.4	（4）栽植费	100株	0.24	1105.59	0.03
	红叶石楠（地径6-8cm）	株	24.00	240.00	0.58
1.2	2.栽植灌木				3.91
1.2.1	（1）栽植费	100株	1.92	266.95	0.05
	金叶女贞（冠幅40cm）	株	192.00	35.00	0.67
1.2.2	（2）栽植费	100株	0.96	527.22	0.05
	大叶黄杨（冠幅30cm）	株	96.00	40.00	0.38
1.2.3	（3）栽植费	100株	2.88	527.22	0.15
	红叶石楠球（冠幅40cm）	株	288.00	40.00	1.15
1.2.4	（4）栽植费	100株	3.84	266.95	0.10
	法国冬青（冠幅40cm）	株	384.00	35.00	1.34
1.3	3.撒播种草				0.37
1.3.1	（1）栽植费	hm ²	0.65	1265.69	0.08
	麦冬	kg	39.00	75.00	0.29
1.4	4.穴播植草				0.02
1.4.1	（1）栽植费	hm ²	0.02	5831.27	0.01
	马尼拉草	kg	0.97	80.00	0.01
2	施工生产生活区				0.32
2.1	1.撒播种草		0.55	1265.69	0.07
2.1.1	（1）栽植费	hm ²	33.00	75.00	0.25
	麦冬	kg			0.02
2.1.2	2.穴播植草		0.02	5831.27	0.01
	（1）栽植费	hm ²	1.11	80.00	0.01
2.1.3	马尼拉草	kg			0.32

表12

临时措施估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19.90
	A.临时防护工程				19.11
1	主体工程区				11.66
1.1	1.彩钢板拦挡				4.65
1.1.1	（1）彩钢板拦挡	100m ²	7.00	6642.70	4.65
1.2	2.临时覆盖				4.88
1.2.1	（1）防尘网覆盖	100m ²	56.35	865.15	4.88
1.2.2	3.临时排水沟				0.05
1.3	（1）土方开挖	100m ³	1.00	506.30	0.05
1.4	4.车辆冲洗池				2.08
1.4.1	（1）土方开挖	100m ³	0.5	506.3	0.03
1.4.2	（2）C20混凝土	100m ³	0.3	34652.45	1.04
1.4.3	（3）M7.5浆砌片石	100m ³	0.2	28349.23	0.57
1.4.4	（4）高压车辆冲洗系统	套	1	4500	0.45
2	施工生产生活区				7.45
2.1	1.彩钢板拦挡				1.99
2.1.1	（1）彩钢板拦挡	100m ²	3.00	6642.70	1.99
2.2	2.临时覆盖				1.75
2.2.1	（1）防尘网覆盖	100m ²	20.25	865.15	1.75
2.3	3.临时拦挡				2.70
2.3.1	（1）编织袋土填筑	100m ³	0.95	24878.13	2.38
2.3.2	（2）编织袋土拆除	100m ³	0.95	3419.42	0.33
2.4	4.临时沉沙池				1.00
2.4.1	（1）土方开挖	100m ³	0.05	506.3	0.00
2.4.2	（2）砌砖	100m ³	0.03	64097.26	0.19
2.4.3	（3）M7.5水泥砂浆抹面	100m ²	0.05	2704	0.01
	B.其他临时工程	%	52.98	1.50	0.79

表13

水土保持独立费用投资估算表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合价（万元）
1	建设管理费	%	2	72.88	1.46
2	水土保持工程监理费				3.00
3	科研勘测设计费				5.00
4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4.00
	合计				13.46

表14

水土保持补偿费计算表

项目	单位	占地面积	补偿面积	水土保持补偿费		备注
				补偿标准 (元/m ²)	补偿费用 (元)	
微山县综合服务大楼项目	m ²	22188	22188	1.2	26625.6	/
合计	/	22188	22188	/	26625.6	/

表15

工程单价汇总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单价	直接工程费			其他直接费	现场经费	间接费	利润	价差	税金	扩大系数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使用费							
1	推土机清理表层土	100m ²	155.28	9.63	20.20	78.22	2.49	5.40	5.10	8.47		11.66	14.12
2	挖掘机挖土	100m ³ 自然方	506.30	66.00	65.88	220.42	8.10	17.61	16.63	27.62		38.00	46.03
3	推土机推土	100m ³ 自然方	418.56	26.13	28.86	236.25	6.70	14.56	13.75	22.84		31.41	38.05
4	铺设垫层 碎石层	100m ³ 实方	27732.38	6979.50	7211.40		326.39	709.55	669.98	1112.78	6120.00	2081.66	2521.13
5	全面整地 I ~ II 类土	hm ²	1119.24	261.25	56.50	461.04	17.91	38.94	36.77	61.07		84.01	101.75
6	夯实土方	100m ³	4750.94	1100.00	99.00	2106.80	76.03	165.29	156.07	259.22	356.62	356.62	431.90
7	砖砌 墙体	100m ³ 砌体方	64097.26	12226.50	32156.50	217.42	1025.80	2230.01	2105.66	3497.31		4811.30	5827.02
8	水泥砂浆抹面	100m ²	2704.00	1179.75	685.41	16.34	43.27	94.07	88.83	147.54		202.97	245.82
9	铺设植草砖	100m ²	14180.57	2618.00	5828.31	240.47	199.80	434.34	410.12	681.17	1414.80	1064.43	1289.14
10	管道敷设 DN500	100m	13200.63	893.75	4750.65	3540.86	211.26	459.26	433.65	720.26		990.87	1200.06
11	编织袋土填筑	100m ³	24878.13	15977.50	1333.20		398.15	865.54	817.27	1357.42		1867.42	2261.65
12	编织袋土拆除	100m ³	3419.42	2310.00	69.30		54.72	118.97	112.33	186.57		256.67	310.86
13	铺密目防尘网	100m ²	865.15	220.00	378.27		13.76	29.91	28.25	46.91		64.54	78.65
14	彩钢板拦挡	100m ²	6642.70	1025.75	2988.50	581.46	105.70	229.79	246.56	362.44		498.62	603.82
15	栽植红叶石楠、紫叶李	100株	1105.59	309.00	496.81		12.09	32.23	28.05	43.91		82.99	100.51
16	栽植大叶女贞、广玉兰	100株	2438.49	939.88	837.42		26.66	71.09	61.88	96.85		183.04	221.68
17	栽植冬青、金叶女贞	100株	266.95	141.63	53.50		2.34	7.80	6.77	10.60		20.04	24.27
19	栽植红叶石楠球、大叶黄杨	100株	527.22	257.50	127.86		5.25	15.41	13.38	20.94		39.57	47.93
20	撒播种草	hm ²	1265.69	772.50	150.00		13.84	36.90	32.12	50.27		95.01	115.06
21	穴播种草	hm ²	5831.27	4210.13	40.00		63.75	170.01	147.97	231.59		437.71	530.12

表16

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实现情况评估表

评估指标	目标值	评估依据	单位	数量	设计达到值	评估结果
水土流失治理度	95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hm ²	2.13	96	达标
		造成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2.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侵蚀模数容许值	t/(km ² ·a)	200	1.0	达标
		侵蚀模数达到值	t/(km ² ·a)	190		
渣土防护率	98	实际挡护的永久弃土(石、渣)、临时堆土量	万m ³	1.62	98	达标
		永久弃土(石、渣)、临时堆土总量	万m ³	1.65		
表土保护率	95	保护的表土数量	万m ³	0.64	98	达标
		可剥离表土总量	万m ³	0.65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类植被面积	hm ²	1.05	98	达标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hm ²	1.07		
林草覆盖率	27	林草类植被面积	hm ²	1.06	48.0	达标
		总面积	hm ²	2.22		

附件①项目支持性文件

1)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委托书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委托书

山东省圣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山东省水土保持条例实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委托贵单位编制：《微山县综合服务大楼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我单位将按要求提供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过程中需要的主体设计、工程占地、弃土处置等基础资料，同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如因资料不实引发的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取得批复后，我单位后续施工过程中将按照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布设必要的防护措施，并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及水土保持验收工作。

请贵单位收到委托后，尽快按照工程相关资料和我方要求组织人员开展工作。



微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微发改投资〔2017〕18号

关于微山县档案综合服务大楼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微山县档案局：

你单位报来的微山县档案综合服务大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批复意见如下：

一、为加强我县档案管理工作，改善档案库房面积严重不足问题，根据各级加快推进县级国家综合档案馆建设意见精神，同意微山县档案局实施微山县档案综合服务大楼建设项目。

二、建设地点：位于微山县城南部，东、北为顺河村安置房，南靠寨子河，西邻微山湖大道。

三、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占地14000平方米，建筑面积16000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7+1F档案综合服务大楼和配套基础设施

等，项目绿化率 36%。

四、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9650 万元，项目资金由县财政拨款。

五、要按照批复的项目名称、内容、规模和标准进行建设，严禁未经核准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和建设标准。项目建设中，要依法履行各项建设程序，符合土地、规划、环评、节能等管理要求，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等有关规定，确保项目建设质量。

本核准意见有效期 2 年，请据此开展工作。



抄报：市发改委、县政府

抄送：县国土资源局、住建局、环保局、规划局

微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7 年 6 月 23 日印发

3) 项目用地批复

微山县人民政府

微政土字〔2018〕25号

微山县人民政府 关于向微山县档案局划拨国有建设用地 使用权的批复

县国土资源局：

你局《关于向微山县档案局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请示》（微国土资呈〔2018〕73号）收悉。经研究，同意将位于微山湖大道东侧、寨子河北侧，面积14088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微山县档案局，用于微山县档案综合服务大楼项目建设。

微山县人民政府
2018年7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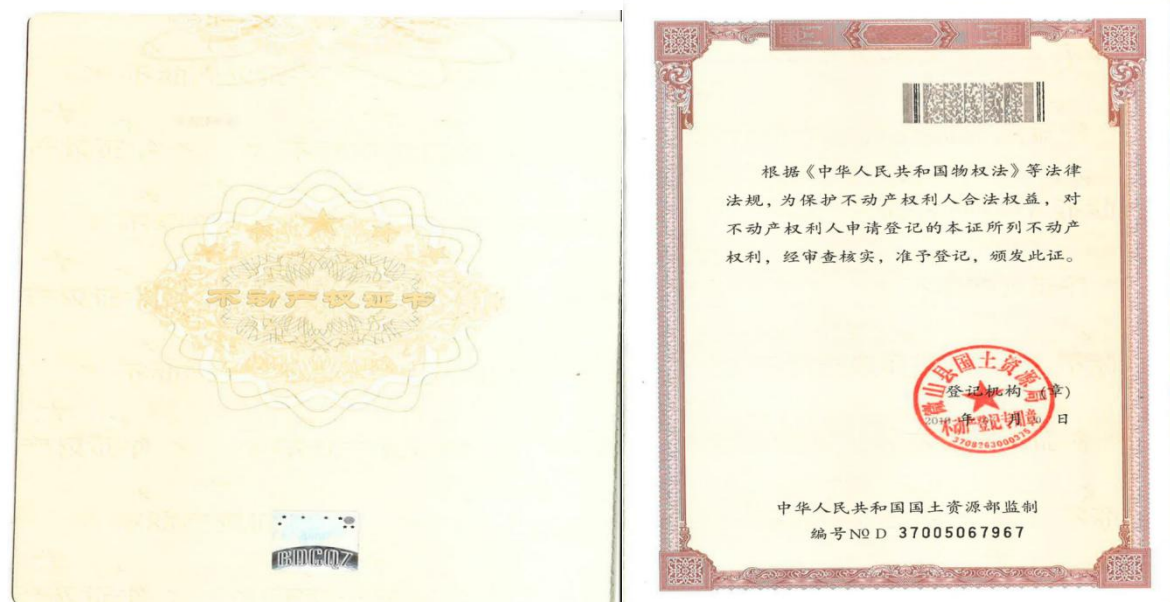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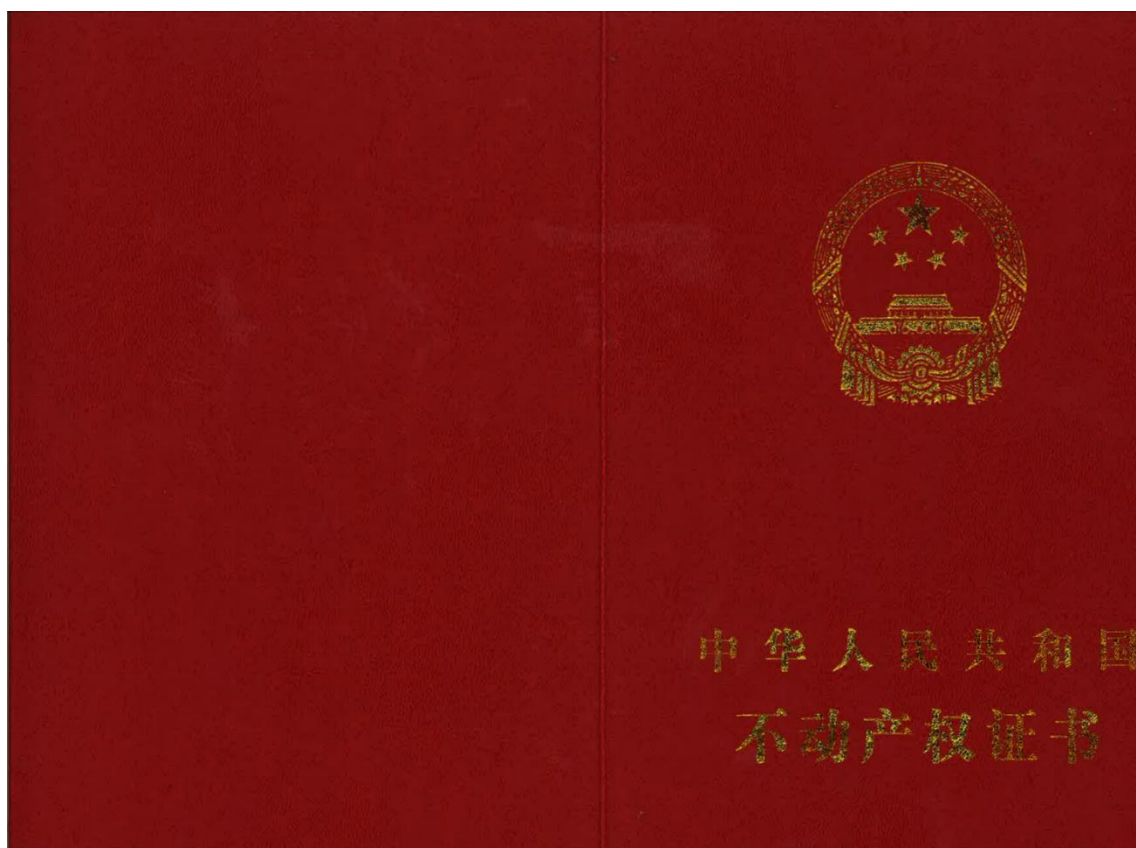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县发改局、财政局、住建局、规划局、档案局，昭阳街道办事处、
夏镇街道办事处。

微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7月4日印发

4) 项目不动产证



鲁 (2018) 微山县 不动产权第 0001468 号

权利人	微山县档案局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微山湖大道东侧，寨子河北侧
不动产单元号	370826001004GB00037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划拨
用途	公共设施用地
面积	14088.00m ²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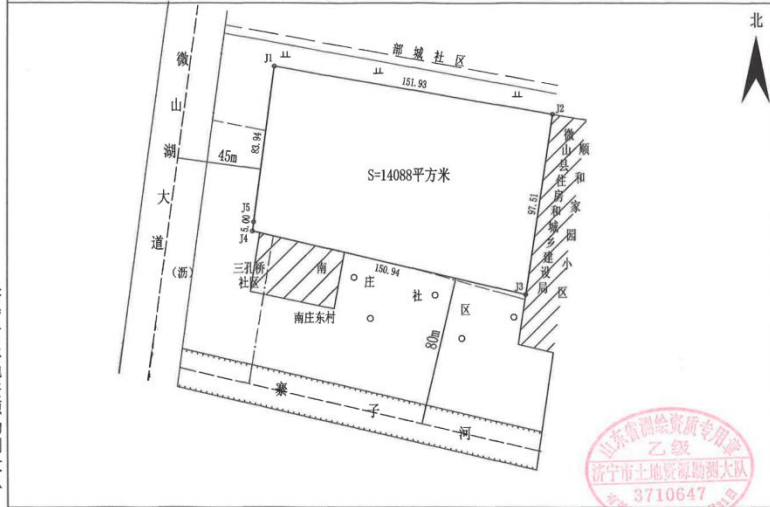
宗地图

单位: m, m²

宗地代码:
所在图幅号:

权利人: 微山县档案局
宗地面积: 14088平方米

济宁市土地资源勘测大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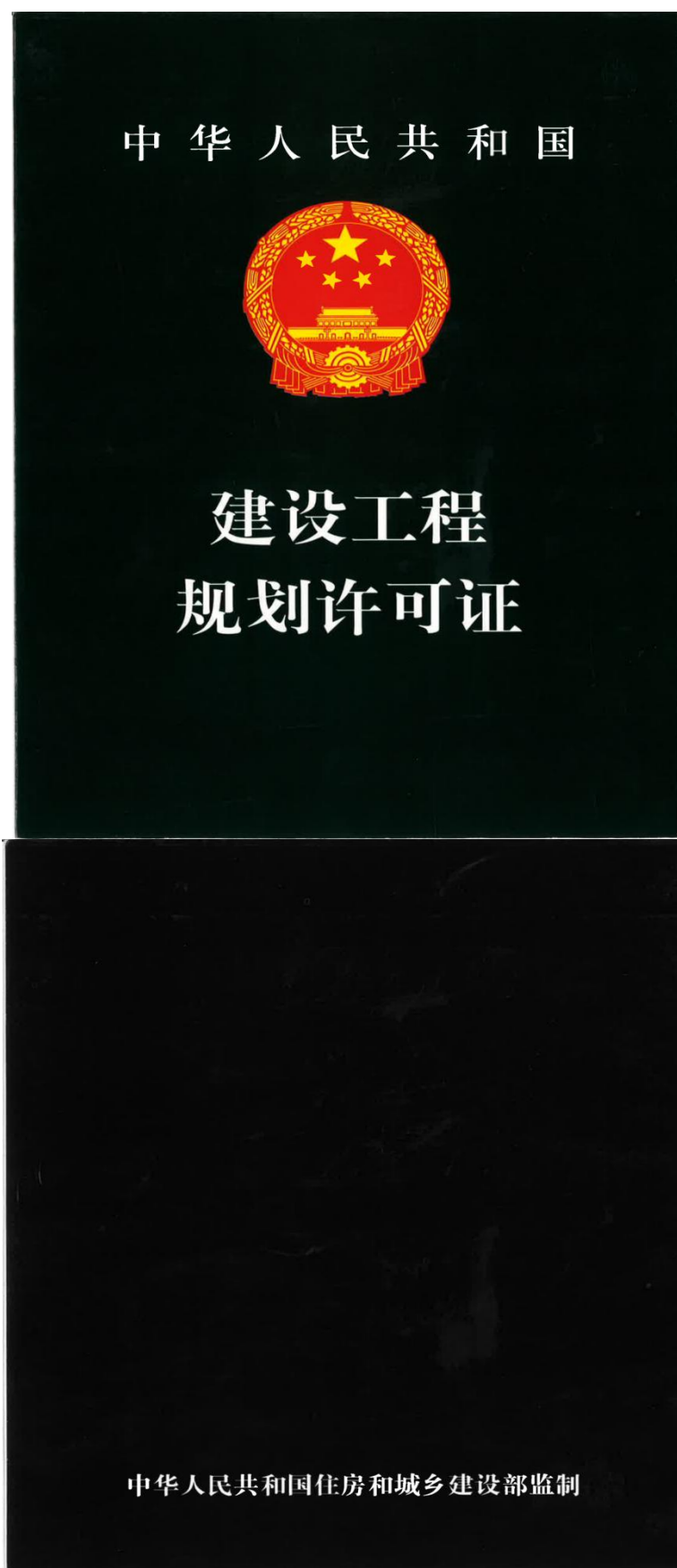


2018年7月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绘图日期: 2018年7月9日
审核日期: 2018年7月9日



制图员: 王一琨
审核员: 徐松宁

5) 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3708262018—05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注：此证自发放之日起，如一年内未办理规划验线开工建设手续则自行失效。

发证机关

微山县规划局

日期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GC 00145386

建设单位（个人）	微山县档案局
建设项目名称	微山县档案综合服务大楼
建设位置	微山湖大道东侧，寨子河北侧
建设规模	21612.57 平方米，5F/1D。
附图及附件名称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349.6m ² ，地下建筑面积 4262.97m ² ， 1. 申请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审批表 2. 县环保局环境影响登记表 3. 县发改局批复 4. 不动产权证书 5. 人防工程审核意见书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建设。
- 三、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项目审查合格证书

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山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编号：(2018)第 600 号	
建设单位： 微山县水利局	
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13号）、《山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对贵单位委托的 微山县水利局 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了审查。经审查，该工程设计文件无违反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审查合格（符合绿色建筑标准____星标准）。	
审查机构名称：	济宁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技术负责人：	审查机构法人：
审查机构签章	
2018年11月7日	

一、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地址	徽县	工程级别	一级
勘察单位	山东嘉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2 级
设计单位	同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 级
建筑面积	21612.5M ²	预算投资	万元
建筑高度	23.7M	层 数	地上 5 层、地下 / 层
厂房跨度	M	吊车吨位	
结构体系	框架	基础形式	桩基
抗震设防 烈度、类别	七度 丙类	耐火等级	一级
		人防等级	

二、主要审查人员：

专业	审查人		校审人	
	姓 名	审查师签名	姓 名	审查师签名
建筑专业	王开增	王开增	江开武	江开武
结构专业	陈群	陈群	如良兵	如良兵
给排水专业	刘力	刘力	张结佑	张结佑
电气专业	杜永亮	杜永亮	王永波	王永波
暖通、燃气专业	余丁家	余丁家	林倩	林倩
其他专业				

说明：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4.本合格书由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一印制并加盖“山东省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监制章”方可有效，任何人和机构不得翻印。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 筑 工 程
施 工 许 可 证
(副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70826201911060101
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微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发证日期

2019年11月06日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数据库查询网址: <http://www.sdjs.gov.cn/xyzj>

建设单位	微山县档案局		
工程名称	微山县档案综合服务大楼		
建设地址	微山湖大道东侧，寨子河北侧		
建设规模	21612.57 平方米	合同价格	6390 万元
勘察单位	山东大嘉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山东同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山东永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微山县东方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波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麻壮志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袁大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广茂
总监理工程师	刘微国	合同工期	2019-11-16 至 2020-09-10
备注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No.SF 0057769

8) 项目征地补偿说明



2018年，我街道完成了寨子村、老坝村、十村、东村、前鲍楼村、顺河村的地面附着物及土地费用补偿，总面积54.99亩，补偿资金共计617.54万元。主要涉及夏镇街道、昭阳街道。

特此说明！



2021年6月19日



2021年6月19日

附 图

附图1：现场照片

	
防尘网覆盖	防尘网覆盖
	
项目现状	项目现状
	
防尘网覆盖	车辆冲洗池

附图2：项目地理位置图

